

彰化縣 111 學年度_大村_國中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-教學時數分配

一、教師編制

特教班型	班級	編制人員	教師編制/每週實際授課節數				總節數
			導師	專任教師	兼任行政	兼課教師	
分散式資源班	1	3	1/12	2/16			44

二、課程規劃

1.集中式特教班

課程類別	學習領域		部定節數	節數	分組	配課總節數
部定課程	語文	國文	5			
		英語	3			
		本土語言/新住民語文/ 台灣手語(9年級無)	1			
	數學		4			
	社會(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社會)		3			
	自然(理化、生物、地球科學)		3			
	藝術(音樂、視覺藝術、表演藝術)		3			
	綜合活動(家政、童軍、輔導)		3			
	科技(資訊科技、生活科技)		2			
	健康與體育(健康教育、體育)		3			
	領域學習節數	7-8年級		30		
9年級			29			
校訂課程			3-5			
			3-5			
			3-5			
			3-6			
學習總節數	7-8年級		33-35			
	9年級		32-35			
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每週總節數						

2.分散式資源班/不分類巡迴班

課程類別	科目	年級/組別	配課總節數
部定課程	國語文	A	3
	國語文	B1	3
	國語文	B2	3
	國語文	C1	3
	國語文	C2	1
	國語文	D1	2
	國語文	D2	1
	數學	A	3
	數學	B1	3
	數學	B2	2
	數學	C1	3
	數學	C2	1
	數學	D1	1
	數學	D2	1
	英語	A	3
	英語	B1	3
	英語	B2	3
	英語	C1	3
	英語	C2	1
	校訂課程	特殊需求	D
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			44

【註】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每週 5 節，數學每週 4 節

3.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

巡迴輔導班型	年級/學生	科目	每週節數
情緒與行為障礙 巡迴輔導	9/1	社會技巧	2
聽語障巡迴輔導	9/1	溝通訓練	2
在家教育巡迴輔導	9/1	(目前未知，依在家教育教師課程規劃)	
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			4(+)